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家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家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 洱 瀾 滄 古 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 (1) 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
- (2) 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
- (3) 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 (4) 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及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
- (5) 續聘二零二四年度核數師；
- (6)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 (7) 建議選舉新董事；
- (8)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 (9)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
- (10)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融資授信；
- (11)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對外擔保；
- (12) 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及
- (13)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9至31頁。隨函亦附奉年度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填妥及簽署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述之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第三屆董事會建議董事的履歷詳情	12
附錄二 第三屆監事會建議監事的履歷詳情	25
附錄三 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	27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29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及（如適用）批准載於本通函第29至31頁的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通函及作為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函有關「中國」之提述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	指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境內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屬未上市股份，現時未有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境內股東」	指	境內股份持有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凡文意所需之處，本公司及其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於境外上市的外資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即本通函日期前為確定本通函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記錄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為確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及資本化股份的股東而設的記錄日期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境內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執行董事：

杜春嶸女士 (主席)

王娟女士

張慕衡先生

石一景女士

付剛先生

劉佳杰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瑋女士

謝曉堯博士

湯章亮先生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敬啟者：

- (1) 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
- (2) 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
- (3) 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 (4) 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及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
- (5) 續聘二零二四年度核數師；
- (6)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 (7) 建議選舉新董事；
- (8)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 (9)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
- (10)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融資授信；
- (11)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對外擔保；
- (12) 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及
- (13)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合理所需的資料，以使閣下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事項：

- (1) 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
- (2) 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
- (3) 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 (4) 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及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
- (5) 續聘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核數師；
- (6)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 (7) 建議選舉新董事；
- (8)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 (9)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
- (10) 二零二四年度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及借款；
- (11) 本公司擬為其附屬公司申請銀行綜合融資授信提供的擔保額度；及
- (12) 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

股東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工作報告（該報告無須進行表決及作出決議）。

II. 決議案詳情

普通決議案

(1) 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

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報告全文載於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2) 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

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監事會審議及批准，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報告全文載於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3) 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4) 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及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

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和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和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的相關資料載於本公司年度報告，年度報告已向股東寄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根據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及二零二四年經營目標和業務發展計劃，並結合宏觀經濟環境、行業競爭格局和公司實際情況，以經審計的二零二三年度經營業績為基礎，在充分考慮相關各項基本假設包括：(i)公司所遵循的國家及地方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和經濟政策無重大變化；(ii)公司經營所涉及的業務區域的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改變，所在行業形勢、市場狀況無異常變化；(iii)公司所適用的稅收政策和有關稅收優惠政策

無重大改變；(iv)公司的經營計劃順利執行，不受行業監管政策變動等政府行為的重大負面影響，不存在因資金短缺、市場需求或供求價格不利變化等使各項計劃的實施發生困難；(v)公司各項業務合同已順利達成，並與合同方無重大爭議和糾紛，經營政策不需做出重大調整；(vi)公司所投資的主體未發生重大經營變化；及(vii)無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預見因素對本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等，按照合併報表口徑，預計二零二四年公司營業收入及淨利潤將保持穩步增長。

(5) 續聘二零二四年度核數師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核數師之提議，核數師任期自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之日起，直至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日；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 建議董事會換屆選舉

董事會任期已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二條，杜春嶧女士、王娟女士、張慕衡先生、石一景女士、付剛先生、劉佳杰先生、曹瑋女士、謝曉堯博士及湯章亮先生於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上述所有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年度股東大會重選連任，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即第三屆董事會開始之日）起為期三年。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相關批准後，本公司將分別與各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已參照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企業戰略所載的提名原則及標準，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董事作出的確認及披露、董事的資歷、技能及經驗、投入時間、貢獻以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重選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曹瑋女士、謝曉堯博士及湯章亮先生）在內的所有董事。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視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並認為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巧，以使董事會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及多元化。

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的董事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主席提名，經重選後由董事會成員委任。

(7) 建議選舉新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因此，董事會已議決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作為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選舉周信忠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已參照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企業戰略所載的提名原則及標準，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董事的整體貢獻。提名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分別選舉周信忠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獨立性且在切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不同觀點方面取得平衡，且倘楊克泉博士獲選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將為董事會帶來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並推動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及多元化。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楊克泉博士適合獨立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董事會因此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選舉周信忠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楊克泉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周信忠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的任期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即第三屆董事會開始之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

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選舉的董事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8) 建議監事會換屆選舉

監事會任期已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包括兩名股東代表監事及一名職工代表監事。股東代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而職工代表監事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每名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及獲重新委任。

監事會因此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獨立決議案，重選朱美宣女士及羅忠宏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並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朱美宣女士及羅忠宏先生的任期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即第三屆監事會開始之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公司章程重選連任。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重選黃滢芝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無須股東批准。

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的監事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9)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董事會及監事會認為現行董事及監事薪酬政策合理，建議繼續施行現行薪酬政策，詳情如下：

- 1、 董事薪酬標準：董事在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者，按照所擔任的管理職務領取薪酬，不再額外領取董事職務薪酬。
- 2、 非執行董事津貼為人民幣6萬元／年（含稅）。
- 3、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為人民幣6萬元／年（含稅）。
- 4、 監事薪酬標準：監事在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者，按照所擔任的管理職務領取薪酬，不再額外領取監事職務薪酬。

二零二四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方案已由董事會轄下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並分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第二屆董事會第十五次及第十六次會議上通過。在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審議後對上述二零二四年度董事薪酬方案進行表決時，相關董事已就與彼等有利益衝突的事項放棄表決。相關股東應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與彼等有利益衝突的事項放棄表決。

(10)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融資授信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擬自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直至二零二四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日期間內向銀行申請融資授信、融資、擔保，申請最高不超過(含)人民幣50,000萬元的融資授信總額度，包括但不限於流動資金貸款、銀行承兌匯票等綜合融資授信業務，且該融資授信額度可循環使用。為提高工作效率，及時辦理融資事項，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公司主席在上述期限及授信額度範圍內，代表公司審核並簽署上述融資授信及與融資授信有關的一切合同、協議等相關法律文件。建議融資授信詳情如下：

授信銀行名稱	可申請的 最高授信額度 人民幣萬元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雲南瀾滄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其他	1,000

上述授信額度並非公司實際融資金額，具體融資金額將根據公司生產經營實際資金需求釐定。

(11) 二零二四年度建議對外擔保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擬為附屬公司申請銀行綜合融資授信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000萬元的擔保額度。上述擔保額度自年度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直至二零二四年度股東大會結束之日期間內有效，公司在額度範圍內提供連帶責任保證擔保，額度可循環使用。每筆擔保金額及擔保期限將根據各個附屬公司實際資金需求狀況由具體合同約定。

在上述額度範圍內，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大會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辦理相關事項，並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簽署相關法律文件。

(12) 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

有關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的主要內容，請參閱本通函附錄三。有關二零二四年度日常關聯方交易估計的決議案已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僅此提請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相關股東應就與彼等有利益衝突的事項放棄表決。

III. 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召開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29至31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V. 代表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年度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盡早但無論如何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三十分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就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VI. 以投票方式表決

除年度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5)條規定的方式刊發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因此，年度股東大會主席將根據公司章程授出的權力要求於年度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就提呈的所有決議案表決。

除通函所披露者(如有)外，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股東須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VI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所有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VI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建議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建議執行董事

(1) 杜春嶧女士

杜春嶧女士(前稱杜春玉女士)，74歲，我們的創始人，自我們於二零零二年九月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執行董事兼主席。杜女士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決策。彼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普洱瀾滄古茶人合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杜女士擁有超過57年的茶行業經驗。杜女士於一九六六年聯同其他地方制茶大師加入景邁茶訓班，成為其主要成員，從此展開制茶事業。彼隨後於瀾滄縣茶廠工作，直至一九九八年一月，彼帶領瀾滄縣茶廠的一班前員工，向彼等提議成立本公司。杜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頒授全國三八紅旗手稱號、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零一五年七月及二零零六年十月獲雲南省人民政府頒授雲南省優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事業建設者、雲南省優秀民營企業家及雲南省中小企業暨非公有制經濟優秀企業家稱號，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獲雲南省扶貧開發領導小組頒授社會扶貧模範稱號。杜女士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雲南省農業農村廳及雲南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共同認可為普洱茶傳承工藝大師，及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第八屆中國普洱茶節及第二屆全球普洱茶嘉年華會組委會頒授全球十大普洱茶傑出人物稱號。

杜女士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普洱市委員會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委員會委員。彼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普洱市政府委任為顧問，就茶行業發展提供意見。杜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雲南省老科技工作者協會認可為高級工程師。

杜女士為執行董事石一景女士的母親。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杜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女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 (i) 其個人持有11,383,660股境內股份。
- (ii) 杜女士與王娟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杜女士被視為於王娟女士所持的13,296,599股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杜女士為石躍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石躍先生所持的1,677,760股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 (iv) 石艾靈女士（杜春嶧女士的女兒）持有3,857,537股境內股份，彼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權由杜春嶧女士根據家族安排控制。因此，杜春嶧女士被視為於石艾靈女士所持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杜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杜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杜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2) 王娟女士

王娟女士，49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營運。在我們股份改制前，彼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先後擔任本公司的營銷中心總經理及本公司的總經理。彼亦曾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擔任普洱瀾滄古茶人合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並於現時擔任廣州康瑞瀾滄古茶有限公司的監事，該等公司均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王女士擁有超過18年的茶行業經驗。王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創辦廣州市純茗茶業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茶產品零售，彼直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前一直擔任其執行董事。此前，王女士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曾先後於廣州輕工集團有限公司（主要業務涵蓋節能環保、健康食品、綠色日用化學品及文具和運動用品買賣）擔任主任，以及於廣東神州在線電信有限公司（電信服務供應商）擔任營運總監。王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與張慕衡先生共同創辦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並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一直擔任該公司的監事。

王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九月獲選為廣州市荔灣區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此外，王女士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普洱市茶產業發展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獲華南農業大學園藝學院委任為校外碩士導師。彼亦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擔任廣東省茶文化促進會常務副會長。

王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畢業於中山大學，取得哲學學士學位。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王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女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 (i) 其個人持有8,328,599股境內股份。
- (ii) 王女士與杜春嶧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王女士被視為於杜春嶧女士所持的16,918,957股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4,968,000股境內股份，該公司由王女士及張慕衡先生分別擁有60.0%及4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娟女士及張慕衡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的全部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 (iv) 廣州烏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000,000股境內股份，該公司由王女士擁有三分之一，並且由張慕衡先生、劉佳杰先生、石一景女士及楊麗華女士各自擁有六分之一。張慕衡先生擔任廣州烏金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慕衡先生及王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廣州烏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的全部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王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王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王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3) 張慕衡先生

張慕衡先生，48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及經銷管理。在我們股份改制前，彼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先後擔任本公司的營銷中心副總經理及本公司的副總經理。彼目前亦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廣州康瑞瀾滄古茶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加入我們前，張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與王女士共同創辦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此一直擔任其執行董事。張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擔任普洱茶小鎮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專門投資茶文化及旅遊業。

張先生分別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及二零二一年九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荔灣區委員會委員及廣州市荔灣區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彼現時亦擔任廣州市工商業聯合會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

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畢業於廣東工業大學電氣技術的本科課程。張先生獲得中國計算機軟件專業技術資格和水平考試中心的高級工程師資格及微軟認證的專業數據庫管理員及系統工程師資格。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張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 (i) 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4,968,000股境內股份，該公司由王娟女士及張先生分別擁有60.0%及4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娟女士及張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廣州天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的全部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廣州烏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000,000股境內股份，該公司由王娟女士擁有三分之一，並且由張先生、劉佳杰先生、石一景女士及楊麗華女士各自擁有六分之一。張先生擔任廣州烏金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及王娟女士各自被視為於廣州烏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所持的全部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張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張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4) 石一景女士

石一景女士(前稱石晉璋女士)，41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及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基礎設施項目的整體管理及協助主席。彼亦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普洱瀾滄古茶人合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

加入我們前，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擔任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公安局的公安干警。石女士亦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普洱茶小鎮投資有限公司的監事。

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七月畢業於雲南民族大學，取得民族學學士學位。石女士分別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及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擔任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工商業聯合會兼任副主席及普洱市總商會副會長。

石女士為杜女士的女兒。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石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石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石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石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5) 付剛先生

付剛先生，49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加入我們擔任生產中心部長及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生產管理。

付先生於農業生產及管理擁有逾27年經驗。加入我們前，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付先生於瀾滄拉祜族自治縣農業和科學技術局科技培訓中心擔任專

家。於一九九六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彼擔任瀾滄拉祜族自治縣魚種場副主任，彼於該魚種場負責整體管理及種場營運。

付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獲雲南省老科技工作者協會認可為助理工程師。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付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付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付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付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6) 劉佳杰先生

劉佳杰先生，37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加入我們擔任副總經理及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及資本市場活動。彼現時亦擔任深圳瀾古品牌管理實業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劉先生擁有豐富的資本市場及證券交易經驗。加入我們前，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彼於華創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金融服務供應商，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創雲信數字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155）的附屬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執行總經理。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彼於摩根士丹利證券（中國）有限公司（前稱摩根士丹利華鑫證券有限公司，為摩根士丹利的中國附屬公司，而摩根士丹利為國際投資銀行及金融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MS））投資銀行部擔任經理。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劉先生於國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華融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金融服務供應商）投資銀行部擔任高級

副總監。此前，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劉先生於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金融服務供應商，為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同時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88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688)上市)投資銀行部擔任經理。

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在西安交通大學取得貿易經濟及會計雙學士學位，其後，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於該大學取得應用經濟學碩士學位。劉先生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獲中國證券業協會認可為保薦代表人。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劉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劉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劉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劉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建議非執行董事

(7) 周信忠先生(作為新任非執行董事)

周信忠先生，49歲，在消費品及投資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擔任平陽源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的合夥企業)執行事務合夥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擔任上海浚泉信投資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的公司)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一年一月起擔任上海迪睿紡織科技有限公司(紡織、服裝及服飾製造商，為報喜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154，以下簡稱為「報喜鳥」))的附屬公司)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四年二月，周先生擔任上海新相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顯示芯片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票代碼：688593))董事。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周先生擔任報喜鳥董事直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擔任報喜鳥董事長直至二零一三年八月。

周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六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證券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六月進一步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周先生為平陽源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而平陽源泉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平陽浚泉信本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浚泉信本」）及平陽浚泉慎始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浚泉慎始」）的普通合夥人。於最後可行日期，(i)浚泉信本持有本公司1,500,000股境內股份（約相當於相關類別股份的2.38%），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79%；及(ii)浚泉慎始持有本公司600,000股境內股份（約相當於相關類別股份的0.95%），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7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周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被視為於本公司合共2,100,000股境內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周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周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周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

(8) 曹瑋女士

曹瑋女士，53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曹女士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彼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成為立信中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合夥人，主要於該會計師行的深圳分所負責審計二部的整體管理。此前，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曹女士於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深圳分所擔任項目經理，主要負責執行該會計師行的審計項

目。此前，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曹女士於深圳銀華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現稱深圳蘭迪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擔任項目經理，負責執行該會計師行的審計及顧問項目。

曹女士亦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於盛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工智能產品供應商，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90))擔任獨立董事，並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擔任廣東品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電子裝置製造公司，其股份曾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票代碼：834028))的獨立董事。

曹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畢業於華中科技大學，透過遙距學習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深圳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聯合認證為註冊稅務師。曹女士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出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曹女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曹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曹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曹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9) 謝曉堯博士

謝曉堯博士，57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謝博士於法律研究及教學擁有逾32年經驗。自一九九一年九月起，彼先後擔任中山大學法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及教授，並於目前擔任中山大學法學院民商法研究所的教授。

謝博士於過去及目前擔任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彼自二零二一年九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深圳市東方嘉盛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綜合供應鏈解決方案供應商，股票代碼：002889)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八月起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州恆運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電力及供暖公司，股票代碼：000531)的獨立董事。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謝博士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陽普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臨床實驗室及臨床護理服務供應商，股票代碼：300030)的獨立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謝博士曾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密封膠及塗層生產公司，股票代碼：002909)的獨立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彼亦曾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廣州白雲電器設備股份有限公司(電子設備製造公司，股票代碼：603861)的獨立董事。

謝博士於一九八八年七月畢業於中山大學，取得法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取得企業管理博士學位。謝博士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取得廣東省司法廳發出的律師職業資格證，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發出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謝博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謝博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謝博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謝博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10) 湯章亮先生

湯章亮先生，44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湯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投資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湯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六月起出任Fashion Tech (Hong Kong)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從事快速時裝業務。此前，湯先生曾於二零二零年十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擔任Itui International Inc.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專注於開發社交網絡服務手機應用程序。由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湯先生擔任Cloudminds (Hong Kong) Limited的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從事機器人開發及製造。湯先生曾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於投資銀行騰達資本顧問有限公司任職，離職前的職位為董事總經理。由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湯先生擔任華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資銀行部董事，該公司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華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1)的附屬公司。由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彼於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任職，該公司為金融服務供應商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JP Morgan Chase (股份代號：JPM)的附屬公司，湯先生離職前的職位為環球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湯先生先後於多家投資銀行任職，包括擔任ING Bank N.V.的分析師、HSBC Markets (Asia) Limited的經理及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的經理。

湯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復旦大學，取得國際金融學士學位。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湯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於最後可行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湯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湯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湯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11) 楊克泉博士(作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克泉博士，58歲，擁有豐富的工商管理及財務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今，楊博士在上海立信會計金融學院(前稱上海立信會計學院的機構)任副教授。彼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擔任春雪食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雞肉食品生產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5567))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上海海典軟件股份有限公司(醫藥流通行業解決方案提供商，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票代碼：831317))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擔任法蘭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起重機及物料搬運產品製造商及服務供應商，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3966))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起擔任大家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保險服務的公司)的獨立董事。

楊博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取得管理學博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含前稱北京經濟學院的機構)，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河北經貿大學(前稱河北財經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楊博士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證為註冊會計師。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取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律師資格審查委員會頒發的律師資格證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AMAC基金從業資格，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取得SAC證券業從業資格。楊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獲上海市教育委員會、上海市教育發展基金會頒發的「育才獎」。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楊博士在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與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監事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就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楊博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楊博士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建議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1) 朱美宣女士

朱美宣女士(前稱朱美仙女士)，49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監事兼研發中心副部長。朱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朱女士於茶行業擁有逾34年經驗。於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八月，彼於瀾滄縣茶廠擔任技術員，負責茶葉加工。

朱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獲雲南省人民政府頒授雲南省勞動模範的稱號，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雲南省人才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頒授雲南省「萬人計劃」首席技師的名銜，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獲雲南省總工會頒授雲南省五一勞動獎章。

朱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七月畢業於瀾滄拉祜族自治縣職業高級中學，透過遙距學習取得秘書文憑。朱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取得思茅市綜合技術檢測中心發出的茶葉出廠檢驗資質證書，並於二零零七年二月獲農業部職業技能鑒定指導中心頒授評茶員資格證書。彼亦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取得中國質量認證中心雲南評審中心及中國檢驗認證集團雲南有限公司共同發出的GB-T1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內部審核員轉版培訓課程證書。此外，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取得雲南省工業和信息化正高級工程師評審委員會頒發的雲南省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朱女士個人持有119,328股境內股份。

(2) 羅忠宏先生

羅忠宏先生，55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生產中心副部長，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委任為監事。羅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管理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羅先生目前亦擔任我們的附屬公司普洱瀾滄古茶人合有限責任公司的監事。

羅先生於茶行業擁有逾36年經驗。加入我們前，彼於一九八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在瀾滄縣茶廠生產部工作。

羅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修畢雲南省產品質量監督檢驗研究院開辦的食品生產企業質量及安全總監培訓課程。

於最後可行日期，羅先生個人持有134,846股境內股份。

本公司與有關關聯方之間於二零二四年預計開展的關聯方交易涉及原材料採購、銷售產品及向／由有關關聯方提供勞務服務，主要是為了滿足本公司日常生產經營需求。

有關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的估計金額和類型的詳情載於下表：

關聯交易內容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預計交易金額 (人民幣千元)	實際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採購原料及服務	不超過10,000	1,750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針對關聯公司(附註1))	不超過50,100	29,839
銷售商品(針對關聯自然人(附註2))	不超過500	91

附註：

- 1 關聯公司指普洱茶小鎮投資有限公司、深圳瀾古茶業有限公司、上海茶媽媽茶葉銷售有限公司、合肥滄平茶業有限公司、佛山市瀾普萬中茶業有限公司、重慶瀾洱茶業有限公司、重慶瀾古茶業有限公司、安徽瀾在茶業有限公司、青島瀾滄茶媽媽茶業有限公司、東營有方瀾古茶業有限公司、東莞瀾古茶業商貿有限公司、佛山市瀾普智成茶業有限公司、杭州景上景商貿有限公司、佛山市瀾普尊茗茶業有限公司、青島瀾古茶業有限公司、合肥滄新茶業有限公司、上海黃浦茶媽媽景邁茶業銷售有限公司、上海浦東茶媽媽瀾香茶業銷售有限公司、上海善茶餐飲有限公司、上海徐匯茶媽媽雲藝茶業銷售有限公司、溫州茶媽媽茶葉銷售有限公司、溫州茶媽媽府東茶葉銷售有限公司及任何新成立的聯營公司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
- 2 關聯自然人指杜春嶧、王娟、張慕衡、石一景、付剛、劉佳杰、曹璋、謝曉堯、湯章亮、朱美宣、黃澄芝、羅忠宏、楊麗華、郭袁杰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經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向有關關聯方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服務的價格乃參考現行市場價格釐定。相關方提供的原材料採購價格亦參考現行市場價格釐定。本公司與上述關聯方之間的關聯方交易定價原則基於公平和公正原則，相關協議參考了當前期間

同類交易的市場價格。該等關聯方交易的價格符合同期現行市場價格水平或與類似交易相比處於正常價格範圍內。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上述關聯方交易為本公司日常經營所需，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發展、降低運營成本。有關關聯方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及合理的市場化定價原則，對本公司生產經營實際情況起到了積極作用，並無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的情形，不會對本公司獨立性產生影響，亦不會因此類交易而對關聯方形成依賴。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7條，上述關聯方交易未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須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任何關連交易。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二三年財務決算報告及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財務預算報告。
5. 審議及批准建議二零二三年度利潤分配及股息分配方案。
6.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7.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包括：
 - 7.1 選舉杜春嶧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2 選舉王娟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3 選舉張慕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4 選舉石一景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5 選舉付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7.6 選舉劉佳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7.7 選舉周信忠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8 選舉曹瑋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9 選舉謝曉堯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7.10 選舉湯章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7.11 選舉楊克泉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第三屆監事會監事，包括：
 - 8.1 選舉朱美宣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
 - 8.2 選舉羅忠宏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9. 審議及批准董事及監事薪酬。
 10.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及借款。
 11.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對外擔保。
 12. 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預計日常關聯方交易報告。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a)於相關記錄日期，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以資本公積轉增股本的方式，每十(10)股股份發行五(5)股資本化股份；及(b)授權本公司任何執行董事或授權人士全權酌情處理與資本化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宜及簽立所有相關文件，並作出其認為合適及適當的安排以進行或執行資本化發行。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有關詳情載於通函)。

股東將於二零二三年度股東大會上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工作報告(該報告無須進行表決及作出決議)。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中國，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年度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www.lcgc.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2. 本公司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交本公司於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的境內營業地點，方為有效（就境內未上市股份股東而言）。
4.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5. 為釐定收取利潤分派及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為有權獲取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6.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託代理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7. 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股東之差旅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8. 股東或其代理人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9.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杜春嶧女士、王娟女士、張慕衡先生、石一景女士、付剛先生及劉佳杰先生；以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瑋女士、謝曉堯博士及湯章亮先生組成。